

(A类)

中山市教育和体育局

中教体函〔2021〕253号

中山市教育和体育局关于中山市十五届人大八次会议第2021049号代表建议答复的函

萧美泳等代表：

首先感谢你们对我市教育事业发展，特别是对我市家庭教育工作的关心、支持！你们提出的第2021049号建议《要求加强家庭教育的建议》非常具有前瞻性和实践性，对于我市进一步加强家庭教育工作具有积极意义。该建议由我局主办，市财政局、市妇联、市卫生健康局会办，现就办理情况答复如下：

一、关于“加强家长学校阵地建设”的建议

我市以落实《全国家庭教育指导大纲》为契机，深入开展家长学校建设。目前，全市中小学、幼儿园均成立了家长学校，社区家长学校覆盖到全市277个村、社区，每个学校、社区（村）每年至少开展家教公益讲堂2场、亲子实践活动2场。学校家长学校通过举办家庭教育专题讲座、家长会、亲子阅读、亲子运动会等多种形式，促进亲子沟通，积极构建健康和谐的亲子关系，指导家长提升家庭教育的能力和水平。为确保办好学校家长学校，市教体局联合市妇联每年组织家庭教育专业培训，发

展了市、镇两级家庭教育讲师共计400多人、亲职教育导师110多人，指导全市中小学校、幼儿园家长学校开展家庭教育讲座和家庭教育实践活动。印发《中山市学校家长学校考核评估标准》，督促指导学校家长学校按照有工作组织机构、有挂牌标识、有师资队伍、有固定场所、有教学计划、有活动开展、有教学效果等“七有”标准规范化建设，为此，市镇两级财政还专门设立了家长学校专项经费。

二、关于“树立良好家风，父母形象”的建议

市妇联、市教体局等部门于2016年联合印发《中山市指导推进家庭教育五年规划》，强调要通过家庭教育指导服务，进一步强化家长的监护主体责任，引导家长依法履行家庭教育职责，提高家长家庭教育素养，引导家长树立良好家风，突出家长的言传身教作用。

五年来，市教育体育局、市妇联坚持把引导和培育良好家风与学校家庭教育相结合、与文明城市创建相结合，既开展“小手拉大手”，更重视开展“大手牵小手”亲子活动，动员家长带领孩子在节假日期间，开展文明礼仪、维护秩序、保护环境、清洁卫生等亲子志愿服务活动，开展亲子阅读、亲子运动会、文明旅游、文明用餐等系列家庭教育主题活动。还联合相关部门先后开展了“齐贤修身 传承好家风——中山市家风家训文化图片展”、“用生命捍卫信仰”《红棉傲骨——杨殷》阅读分享会、“小家传大爱，共筑家国梦”家风家教宣讲活动，教育和

引导广大学生和家长共建共享社会主义家庭文明新风尚。

2020年，市妇联制定了《传承弘扬好家教好家风行动方案（2020-2022年）》，实施家和万事兴行动，倡导“尊老爱幼、男女平等、夫妻和睦、勤俭持家、邻里团结”的家庭美德，引导广大家庭以德治家、以法守家、以学兴家、孝道传家、文明立家，通过讲好最美家庭等各类优秀家庭故事，引导社会美德在家庭中生根。

三、关于“抓好家长委员会建设”的建议

我局印发了《全面推进中小学（幼儿园）家长委员会工作的通知》，大力推进三级家委会建设。目前，全市所有中小学均建立了学校、年级、班级三级家长委员会，全面参与学校办学，形成了家委会工作例会、督导、参与决策等制度，形成了“家长义工”“家长服务团”等工作品牌。

市妇联协同我局依托“中山家长在线”微信平台建设网上家庭教育资源库，每天定期推送家庭教育方面相关知识，每月开展一次家庭教育在线视频讲座。内容涵盖科学育儿、心理调适、亲子关系构建等方面，系统化为学校家长学校和家委会开展工作提供资源支持，深受家长欢迎，粉丝关注接近20万人。

2021年，市教体局还着重加强了学校德育干部和班主任对于家庭教育指导力提升培训，先后举办为期3天的学校德育干部和青年班主任骨干家庭教育指导力提升研修班，系统化培训班主任老师指导家长开展家庭教育的能力和方法，取得了良好

成效。

四、关于“探索政府购买服务，加强专业指导”的建议

为推动我市家庭教育健康发展，市财政每年安排专项经费，用于家长学校、家庭教育等项目支出。2021年项目资金安排如下：一是安排家长学校专项经费，用于推进家长学校开展家庭教育实践活动；二是安排家庭文化建设巾帼建功工作经费，用于开展“好家庭好家风”家庭文明实践活动、“学校放假社区 开学”儿童公益培训项目、“爱心父母牵手困境儿童”活动，推进全市家庭文明创建活动等；三是安排“政府购买服务（和谐家、困境儿童及流动儿童家教公益服务）”项目经费，面向全市276个社区开展爱心父母实践活动、家庭教育情景剧展演及家庭教育公益沙龙服务；四是安排“流动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和阳光伙伴同成长”专项经费，开展异地务工人员子女关爱行动，组织异地务工人员集中行业的家庭开展亲子游、开展“阳光伙伴同成长”暑期夏令营及周末课堂等活动；五是安排“亲职教育指导”服务经费、“家庭教育网上宣传”经费，用于宣传普及家庭教育科学知识，增强家长的家庭教育意识和责任意识。

在市财政资金的引导下，市妇联等部门大力扶持和培育专业的家庭教育机构发展，成立了中山市家庭教育指导和服务中心（正科级事业单位），培育了中山市家庭教育工作者协会等公益性社会机构，通过购买服务的方式，开展了“和谐家”困境

儿童家庭帮扶项目、“雁阵飞”家长互助组织帮扶项目、“汇爱父母剧场”等一系列家庭教育服务专业项目，取得了良好成效。去年，市家庭教育指导和服务中心被全国妇联办公厅、教育部办公厅命名为“全国家庭教育创新实践基地”。2021年3月，“雁阵飞”家长互助组织帮扶项目获评全国妇联“巾帼志愿服务十大优秀项目”。

五、关于“关爱留守儿童问题”的建议

目前，我市在册孤儿355人，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共1931人。针对上述人员，市民政局于2019年牵头建立了市农村留守儿童关爱保护和困境儿童保障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和协商机制，并于2020年成立中山市未成年人救助保护中心，开通了中山市困境儿童临时救助热线（0760-88201124），建立了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保障政策，每月为散居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发放基本生活保障金，今年的发放标准为每人每月1578元，并每年实施“孤儿医疗康复明天计划”及“福彩圆梦·孤儿助学工程”项目，在保障孤儿基本生活的基础上，在医疗和教育方面予以进一步资助，着力改善其生活条件，解决教育和医疗等困难，促进改善其亲子关系和家庭环境，力争从源头上预防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潜在的行为和心理危机。

2020年，市民政局等部门还联合开展了困境儿童“合力监护相伴成长”专项关爱行动，对1800余名困境儿童的受监护情况进行评估分级，对监护评级为较差或一般的儿童，指导其所

在镇街一一落实结对帮扶人，并在全市开展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关爱保护“政策宣讲进村（居）”系列活动，配备了27名镇（街）儿童督导员和280名村（居）儿童主任，与各镇街民政部门全部签订强制报告责任书，压实责任，确保发现一人报告一人，及时落实关爱措施。

市教育体育局、市卫健委等单位建立了“一普访五多访”家访工作机制和学生心理健康筛查机制，对留守儿童、单亲家庭、困境儿童等群体予以高度关注，对心理排查发现的重点关注人员实施一人一案，一校一策管理，由专业的心理医生和心理教师点对点服务，及时开展心理评估、咨询及转介工作。同时，我市进一步健全和完善了异地务工人员子女入学机制，对于只要在我市缴纳社保或者办理了居住证的异地务工人员子女全部纳入招生范围，为随迁子女入学提供便利，切实减少留守儿童数量。

下阶段，我市以宣传贯彻《未成年人保护法》为契机，常态化开展儿童关爱保护政策宣传，加快建立和健全我市未成年人保护工作协调机制，推进镇街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站建设，推动村委会设立专人专岗做好未保工作，逐步实现多部门、多层次联动的未成年人联合保护工作新格局。

六、关于“父亲角色在家庭教育中回归”的建议

在推进家庭教育工作中，一直高度注重宣传父亲角色的重要性。

每年开展“爸爸来啦”亲子历奇活动，在学校家长会、父母学堂、中山家长在线等宣传内容中，大力传授父亲参与家庭教育的理念和方法，组织家长排练“爸爸去哪了”家庭教育情景剧。同时，为了更加突出父亲在孩子成长中的重要作用，我市各学校、幼儿园依托家长学校和家委会，组织开展“爸气十足”亲子篮球赛、亲子足球赛”等各种形式的亲子活动，引导和鼓励父亲更多地参与到教育和陪伴孩子成长的过程中。

七、关于“加强宣传引导、营造良好氛围”的建议

近年来，市教育和体育局和市妇联通过在中山教育信息港、官方微信平台等自有平台常态化开展家庭教育相关宣传外，着力打造“中山家长在线”微信公众号，专门开展家庭教育知识宣传和普及工作。在中山电台开设“家家一点爱”节目，宣传科学育儿知识，并通过“家庭教育大讲堂进村社区”、“父母修身学堂”、“新生家长培训”、学校家长会等途径加大宣传，各镇区和学校也充分利用自有的校报校刊、学校网站、微信公众号等开展宣传，开展先进家委会评选、“寻找最美家庭”、“优秀家长”评选等活动，取得了较好的宣传效果。

下一步，我们将充分吸收你们的意见建议，推进学校家庭教育“六个一工程”，即成立一个学校家庭教育研究指导中心；建立健全一套推进学校家庭教育的体制机制；开发一套适合我市学校师生和家长的家庭教育教材体系；培养培训一批具有家庭教育专业素养和情怀的师资队伍；丰富一个家庭教育网络平

台；召开一个家庭教育工作专题推进会。积极探索在微信、抖音等新媒体开展家庭教育知识宣传，鼓励和支持各镇街和学校开展家庭教育优秀案例评选，及时总结经验，扩大家庭教育的影响力和受益面，积极引导全社会重视和支持家庭教育发展，形成党政重视、部门联动、家校携手、社会协同的家庭教育新格局。

专此函达。



(联系人及电话：冉正钧，电话：89989296)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市人大常委会选联工委，市政府办公室，各会办单位。

中山市教育和体育局办公室

2021年7月12日印发